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 办公室文件

融政办发〔2019〕8号

---

###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融水苗族自治县耕地提质改造项目 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土部关于补足耕地数量与提升耕地质量相结合落实占补平衡的指导意见》（国土资规〔2016〕8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加强我县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经研究，决定成立融水苗族自治县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其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马 空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黄云广 县委常委、副县长  
成 员：王志明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韦 冲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政务服务  
管理办公室主任  
唐兰珍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韦树生 县财政局局长  
黄开龙 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廖春生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覃海珍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蒋劲华 县水利局局长  
欧海平 县农业局（水产畜牧兽医局）局长  
廖 铁 县审计局局长  
黄国荣 县环境保护局局长  
蒙聪伟 县林业局局长  
黄朝晖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覃先强 县土地整理中心主任  
各乡镇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县国土资源局。办公室主任由黄开龙同志兼任，副主任由黄朝晖同志、覃先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要负责贯彻落实领导小组有关决议，督

办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定期汇报耕地提质改造项目的建设情况。

联系电话：0772—5122442。

2019年2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28日印发

---